

111 年臺南市立國民小學暨幼兒園因新設學校致學區重劃之學校介聘
教師提報表

填表日期： 111 年 月 日

☐國民小學 ☐幼兒園（請勾選）

教師 基本資料	姓 名	(簽章)		
	生 理 性 別 ☐ 男 ☐ 女		出 生 日 期	年 月 日
			身 分 證 字 號	
	教 師 登 記 檢 定 類 別		任 教 類 別	
現 職 服 務 學 校	學 校 名 稱		經本校教評會審查決議 通過 ，同意該員參加本市 111 年度因新設學校致學區重劃之學校教師介聘作 業。 校 長： (核章)	
	現 職 職 稱			
	到 職 日 期	年 月 日		
	教 評 會 審 查 日 期	年 月 日		
備 註				

※經審查通過，請因新設學校致學區重劃之學校將本表及參加本介聘作業教師之教師證影本於 111 年 4 月 8 日（星期五）中午 12 時前傳真至永福國小彙整（傳真電話：2293282，聯絡電話 2223241 分機 807 教務主任），另紙本請於核章後寄送本市中西區永福國小教務處。